

「美國殘障法案」(ADA)

如果您認為自己有阻止您達到過渡援助部要求或參加過渡援助部計劃的殘障，您可能有資格根據「美國殘障法案」(ADA)獲得幫助。根據ADA的規定，您可以獲得過渡援助部的「合理的便利設施」或特殊幫助。請向您的個案經理瞭解詳情。您還可以與多元化、平等機會與公民權利辦公室主任聯絡，請求協助。

反歧視聲明

按照聯邦法律的規定，過渡援助部禁止根據種族、膚色、原國籍、性別、年齡、殘障、宗教或政治信仰進行歧視。

如需提出歧視申訴，您可以與以下機構接洽：

與SNAP相關的申訴：

U.S. 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USDA)
Director, Office of Adjudication
14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50-9410
免費電話：1-866-632-9992
202-401-0216 (TDD)

與TAFDC相關的申訴：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Office of Civil Rights
JFK Federal Building – Room 1875
Boston, MA 02203
617-565-1340
617-565-1343 (TDD)
617-565-3809 (fax)

您還可以用電子郵件將申訴送至：
OCRcomplaint@hhs.gov.

此外，過渡援助部禁止根據性取向進行歧視。

任何與DTA相關的申訴：

Massachusetts Commission Against
Discrimination (MCAD)
One Ashburton Place
Sixth Floor, Room 601
Boston, MA 02108
電話：(617) 994-6000
TTY: (617) 994-6196

Department of Transitional Assistance
Office of Diversity, Equal Opportunity and
Civil Rights
600 Washington Street
Boston, MA 02111
電話：617-348-8490
617-348-5532 (TTY)



您的知情權

本手冊向您解釋，作為領取過渡援助部福利的人士享有的權利與承擔的責任，包括有撫養子女家庭過渡援助計劃 (Transitional Aid to Families with Dependent Children/簡稱TAFDC)、年長者、殘障人士及兒童緊急情況援助計劃 (Emergency Aid to the Elderly, Disabled and Children/簡稱EAEDC) 及/或補充營養援助計劃 (Supplemental Assistance Program/簡稱SNAP，以前稱為食品券計劃)。請仔細閱讀本手冊。您還需要閱讀每項具體計劃的計劃手冊，瞭解重要的資訊。您有責任將計劃規定以及計劃成員享有的權利和承擔的責任告訴您的家人。如果您對某些內容不理解，請務必向您的個案經理洽詢，請個案經理向您解釋。如果您不是美國公民，請務必向您的個案經理索取「非美國公民須知」和「非美國公民資源」手冊。

您承擔的責任

取決於您參加的計劃規定，您必須：

- 向過渡援助部提供完整和正確的資訊。
- 按時參加約見。如果您需要重新預約，請儘快與您的個案經理聯絡。
- 完成預定的資格審查（可能會因為其他原因在其他時間與您聯絡）。
- 與可能需要審查您的個案的政府工作人員合作。
- 將任何可能影響您的福利的變更情況通知過渡援助部，包括但不限於：
 - ⇒ 與您同住的人口數目；
 - ⇒ 您的居住地點（您的地址）以及任何水電、煤氣費或居所費用（包括 Section 8或其他資助計劃）；
 - ⇒ 您的醫療保險保賠（例如，如果您通過工作或不同住的父母獲得新醫療保險或者您失去醫療保險）；
 - ⇒ 您領取的收入數額、社會安全付款、現金或子女撫養費；或
 - ⇒ 您領取的任何錢款，例如清償、有追溯力的社會安全付款或彩票獲獎。

您必須在變化發生後的10天內以寫信和打電話的方式或親自前往過渡援助部報告發生的變化。如果您不報告發生的變化，您可能會喪失福利。如果您不確定是否必須報告，請向您的個案經理洽詢，或請打電話至 1-800-445-6604。

取決於計劃的規定，可能還會要求您：

- 參加過渡援助部的聘用服務計劃或找工作；並且
- 簽署一份醫療記錄披露表。

如果您在尋找住宅或住所福利，請與住宅與社區開發部住宅穩定分部聯絡，電話號碼 1-877-418-3308（語音）或 617-573-1140（TTY）。

您享有的權利

您有權：

- 受到禮貌和尊重的對待；
- 提交申請；
- 要求對您的福利資格迅速作出決定（通常在30天內）；
- 收到過渡援助部有關您的申請的決定以及每次對您的個案進行變更的通知；
- 如果您的家庭有資格參加某項計劃，從您申請之日開始享受福利；
- 如有必要，由過渡援助部向您提供口譯服務；
- 如有資格，立即獲得食品與醫療護理協助；
- 獲得家庭暴力問題方面的幫助；
- 如果您不同意對您的個案採取的任何措施，提出上訴（如需提出上訴，填寫您收到的過渡援助部發給您的通知背面的表格；如果通知丟失，請向您的個案經理另外索取一份上訴表）；
- 審查您的個案檔案；
- 由一位經授權代表為您提供幫助；並且
- 如果您是殘障人士，向您提供合理的便利設施（特殊幫助）。

如何獲取福利

您可以通過直接在您的銀行賬戶中存款或用電子福利轉賬（EBT）的方法領取福利。如採用EBT的方法，您通過ATM（銀行取款機）領取現金福利。您可以在超市和其他商店的銷售點（POS）收銀台使用現金及/或SNAP福利。您可以讓別人代表您領取福利，該人士被稱為您的經授權收款人或代表。請就本選擇方法向您的個案經理洽詢。如果您有銀行賬戶，您必須以直接存款形式領取現金福利。

使用您的資訊

過渡援助部可能與其他人或機構聯絡，核查您提供的資訊。您提供的資訊可能需要經過聯邦、州和地方官員以及通過政府資料匹配系統的證實。



社會安全號碼和您的隱私權

申請接受援助的家庭成員必須向過渡援助部提供自己的社會安全號碼。社會安全號碼需要經過核查。會將沒有社會安全號碼的家庭成員轉介給當地社會安全局，申請社會安全號碼。您的個案經理可協助您辦理。

您在申請表中的簽名表示您許可過渡援助部使用您的家庭成員的社會安全號碼追蹤您的個案和預防重復領取福利。

為了核查您提供的資訊，過渡援助部可能會將所有的家庭成員的社會安全號碼與以下機構的記錄對照：

- 任何聯邦、州、縣或地方機構；
- 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
- 過渡援助部服務提供者；以及
- 其他法律許可的機構。

非美國公民

如需具備接受TAFDC、EAEDC或SNAP福利的資格，非美國公民必須證實自己是合法在美國居留。如果您對非美國公民身份有任何疑問，請向您的個案經理洽詢。

根據TAFDC和SNAP的規定，由於移民身份，無法或不願提供移民身份資訊或社會安全號碼的非美國公民無需這樣做。但是，該非美國公民則**沒有**資格享受福利。其他家庭成員仍可享受福利。

如果您成為美國公民，您可能享有資格享受聯邦福利，例如補充保障收入（Supplemental Security Income/簡稱SSI）。通常，您需要成為永久居民五年（如果您與美國公民結婚，則為三年）之後才能有資格獲得公民身份。您可以在您達到規定的五年要求前90天提出申請。除非您因為有精神或身體殘障無法學習而符合豁免條件，您需要顯示具有英語知識和一些美國歷史知識。申請後通常需要約一年時間可獲得公民身份面談。由於加強保安因素進行的附加背景調查可能意味著需要更長的時間。

在您申請公民身份之前獲得協助非常重要。難民與移民辦公室（ORI）與參與公民宣傳計劃的基於社區的組織網路合作。這些組織將審查公民身份申請資格、提供歸化程序協助及/或作出適當的轉介。您的過渡援助部個案經理可向您提供一份可幫助您申請公民身份的組織名單。